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競購廣州醫葯研究總院有限公司100%股權的進展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5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及姜文奇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购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兹提述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登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26 日的《关于竞购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编号为：2015-059)，其中提及本公司参与竞购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事宜。

根据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开信息，挂牌期满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于今日从广药集团处获悉，在公告期内有本公司 1 家意向受让方办理了受让意向登记手续并提交了相关资料。根据广州产权交易所交易规则，本公司将在履行资质审查、报价等程序后，与广药集团签署《成交确认书》及《股权交易合同》。

本公司将继续跟进该事项的进展，并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3日